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智慧松德

公告编号：2018-051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 2、若交易各方未按照合同严格履行各自的义务，本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 4、由于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松德”或“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景松先生的函告，获悉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仙游融勤富”），于2018年4月12日签署了《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本协议”），郭景松先生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智慧松德股票无限售流通股31,080,957股（占公司总股本5.30%）转让给仙游融勤富，每股转让价格7.9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介绍

1、出让方：郭景松

姓名	郭景松
----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304021962*****16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 35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出让方郭景松先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亦不是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郭景松先生为智慧松德现任的董事长。

2、受让方：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鲤南镇新园街 189 号 6 层 605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华看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委派代表：周娟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322MA31LHT41G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11 日

营业期限：50 年

经营范围：财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社会经济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商业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合伙人：

1	公司名称	上海华看软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 400 号 1 幢 3 层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10115MA1K3R4N0C
	合伙人类型	普通合伙人
	出资额	人民币 1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2	公司名称	财浪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杭州路 145 号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70285MA3MKB9GXY
	合伙人类型	有限合伙人
	出资额	人民币 740 万元
	持股比例	74.00%
3	姓名	章贤瑞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3221983*****16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合伙人类型	有限合伙人
	出资额	人民币 250 万元
	持股比例	25.00%

注：交易受让方与上市公司及出让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交易双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郭景松	124,323,826	21.21%	93,242,869	15.91%
仙游融勤富	0	0.00%	31,080,957	5.30%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

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2018年4月12日，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签署了《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关于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本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签署主体：

出让方：郭景松

受让方：仙游融勤富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标的股份：

出让方持有的智慧松德股票 31,080,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 5.30%）及标的股份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利和权益（包括与标的股份有关的所有权、利润分配权、表决权等中国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规章规定的公司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益）。

3、股份转让价款与支付方式

标的股份的每一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7.9 元，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24553.96 万元（大写：贰亿肆仟伍佰伍拾叁万玖仟陆佰元）。

自《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30 日或双方另行商定的期限内，由受让方将全部股份转让价款人民币 24553.96 万元一次性付至出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股份过户

出让方应当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所持标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5、争议解决与违约责任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以将该争议提交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深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违约方”）(i)做虚假、误导性、不完整的陈述或保证，或(ii)没有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约定，该等行为应视为违约。

如在本协议签署后但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任何一方陈述、保证不真实，或违反其承诺、义务，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也可选择继续进行交易，且仍可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6、股份签署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7、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郭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01,740,8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42%。郭景松先生仍然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三、本次股权转让存在的风险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2、交易各方能否按合同严格履行各自义务、本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协议转让的相关承诺

郭景松先生及仙游融勤富承诺：本次股份转让期间及完成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本次股份转让相关协议签署之日起 3 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2、本次股份转让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郭景松先生与仙游融勤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2、《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 3、《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特此公告。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4月13日